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1-126

康达新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康达新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康达新材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。经全体董事书面同意，会议于2021年12月22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6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主持，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2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达新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